

中国文化发展的转机

ZHONGGUO WENHUA
FAZHAN DE
ZHUANJI

知识出版社·上海

中国文化发展的转机

夏禹龙 主编

知 识 出 版 社

上 海

中国文化发展的转机

夏禹龙 主编

知识出版社出版发行

(上海古北路650号)

(沪·版)

新华书店上海发行所经销 常熟周行联营印刷厂印刷

开本850×1156毫米 1/32 印张11.75 字数286,000

1989年9月第1版 1989年9月第1次印刷

印数: 1—2,000

ISBN7-5015-5408-0/G·54

定价: 4.90元

内 容 提 要

本书以五四运动为 viewpoint, 从五四运动深刻的文化冲浪和思想启蒙着眼, 就民主与科学思潮的激荡与变迁、五四时期中国知识分子的人格塑造、中外文化交流的契机、马克思主义在中国的传播、中国文化发展的断裂与跳跃、五四精神与中国现代化、五四运动与观念选择、五四与新人的发现、民主科学精神与学派的发展等问题展开论述, 努力揭示中国文化发展的转机及其内在动力机制。本书描述中国新文化运动的发展轨迹, 追寻中国文化现代化的坎坷历程, 以史实作为明镜, 以史论启迪现实, 集各家之言, 献创新之说, 是研究中国新文化和中国文化现代化的一本较好的参考书。

主 编

夏禹龙

编 委 (按姓氏笔划排列)

孙克勤	乔 林	刘修明
张士楚	李华兴	李君如
花 建	陈燮君	吴云溥
施伟达	顾肖荣	夏禹龙

前 言

伟大的五四运动到今天已经历了70个春秋。时光的流逝并没有冲淡它的现实意义，而时代的变迁却转移了人们对它观察的视角。五四运动具有极其丰富的内涵，它既是爱国救亡的运动，又是文化启蒙的运动。如果说，在过去祖国被蹂躏、民族灾难深重的时候，人们更突出前者的话，那末，在经历十年动乱、正着力进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今天，人们就自然地更为关注后者了。从后一个侧面来评价，五四运动被认作中国文化的转机是当之无愧的。

首先，五四运动以空前的规模引进西方的近现代文化，借以对传统的中国封建文化进行最猛烈的冲击。

其次，五四时期开始在中国传播马克思主义，决定性地影响中国的历史进程。

最后，五四运动开始在人们心目中树立起富于时代精神的新人形象。

不过，五四运动所提出的变革中国文化的伟大使命，至今还远未完成，有待于我们去继续作出不懈的努力。而今天正在演奏的文化新启蒙协奏曲，同样离不开爱国的旋律，所不同于五四时期的，只是爱国的基调从救亡变成防止开除“球籍”罢了。也正因此，五四运动还只能算作是中国漫长的文化变革过程中的一次“转机”。

为了从五四运动中汲取丰富经验的养料，以强健我们的体魄去更好地完成它未竟的事业，上海社会科学院、上海社会科学学会联合会、上海文化发展基金会、上海改革与开放俱乐部、上海市地方志办公室、知识出版社等于1989年4月27日至29日在上海联合召开“五四——中国文化的转机”学术讨论会，并从收到的学术论文中选出23篇，连同《十年来“五四”研究论文著作目录索引（1979～1988）》，编成本书出版。其内容包括文化的方方面面：有总论，有分论；有的从思想的角度，有的从学科的角度，有的从人物的角度；有的着重理论性，有的偏于资料性……至于各篇文章的观点，则不强求一致，尽可各不相同，甚至互相冲突，以体现学术自由的方针。由于篇幅所限，有的论文只能割爱，有的论文则作了若干删节，这都是需要向作者们致歉的。

夏 禹 龙

1989年4月

目 录

前言	夏禹龙· 1
“五四”与新人的发现	陈伯海(1)
五四运动与观念选择	李君如(22)
“打倒孔家店”的反思	顾伟康 张士楚(34)
民主、科学精神与学派的发展	陈楚君(50)
五四新文化运动决不是全盘反传统运动	王关兴(72)
民主的追求和理性的反思	
——五四时期中国知识分子民主思想研究	李华兴(85)
新文化运动时期陈独秀的民主思想及其转变	任建树(104)
略论五四时期的人权思想	熊月之(113)
五四“科学”口号的由来	朱长超(125)
五四科学思潮的双重轨迹	黄知正(138)
特点· 落差· 原因· 启示	
——略论五四时期的中外文化交流	陈 辽(154)
五四时期的中外文化交流与新文化运动	沈立新(165)
五四运动与中国传统文化的变革	朱 光(184)
论“科学”与“民主”精神在中国传统文化中的命运	
厄运	吴重庆(196)
论五四时期西方哲学在中国的传播	黄见德(206)
五四时期的中西哲学比较	陈卫平(221)
胡适实用主义与五四启蒙	
——兼评 50 年代的“胡适思想批判”	孙月才(247)

胡适与早期文学革命·····	戴 翊(258)
“五四”与瞿秋白·····	王尔龄(276)
五四时期输入西方文学思潮的历史经验·····	潘颂德(287)
“五四”与中国现代历史小说的形成和发 展·····	花 建 胡从经(296)
“五四”时期外来经济思想在中国的命 运·····	孔繁坚 郑 韶(311)
五四时期的《密勒氏评论报》·····	陈依群(327)
附录：十年来“五四”研究论文著作目录索引(1979~1988)	
·····	上海社会科学院历史研究所图书资料室(338)

“五四”与新人的发现

陈伯海

五四运动已经过去 70 年了，今天还需要纪念它，不光是为了历史，亦且为了现实。我们看到，整整一个半世纪之久，中华民族的优秀儿女，为求取民族的生存与发展，前仆后继，英勇奋斗，作出的努力不谓不大，付出的代价不谓不重，但至今尚徘徊于现代化的大门之外。历史仿佛在跟我们捉迷藏，不断地兜着圈子，不断地把我们引回到始初的出发点上。这究竟是怎么回事？如何才能走出这历史的“怪圈”呢？我以为，突破口就在于“五四”，尤其在作为思想启蒙运动的“五四”。换句话说，“五四”的精神并没有成为过去，它正在召唤着我们；勇敢地响应这一号召，沿着“五四”的方向继续前进，就一定能踏上康庄的大道，走出历史的“怪圈”。

“五四”所确立的文化本体精神，通常把它归结为“民主”与“科学”两个方面，这自然是有根据的。不过在我看来，民主与科学尚不足以概括五四文化革新的底蕴。民主属于政治制度，科学属于治学方法，它们虽然构成一种文化系统的里层结构，却还不是最核心之所在，还须有所凭附。严复在戊戌变法前夕即曾指出，被人视作西方文化命脉的“于学术则黜伪而崇真，于刑政则屈私以为公”，并非中西文明的根本分歧点，并由此导引出“以自由为体，以民主为用”的新文化体用观（见《论世变之亟》、《原强》诸文）。据此，五

四时期大力提倡民主和科学，固然有十分重要的意义，但决非五四精神的全部。其更为深刻、更带有本质性的内涵，则为对肩负民主与科学任务之人的探求，一般称之为“人”的发现。说得确切些，应该是“新人”的发现。考察这一“新人”的源起、质性及其历史命运，藉以追索历史“怪圈”的一部分成因，是本文所要论述的中心。

五四新人是作为传统中国人的否定物而出现于历史舞台上的，它有着与传统迥乎不同的对人的标准。古老的中国文明是一种宗法式的农业文明，人们生活这样的环境里，不仅要受单一封闭型的小农经济的约束，还要被那家国一体化的宗法关系的网络所笼罩。在这一关系的支配下，一个人可以是宗主或臣仆，是父亲或儿子，是兄长或弟弟，是丈夫或妻子，是恩师或门生，但不会是属于自己的人，即不成其为独立意义上的个体，不允许跳出宗法伦理规范来自由伸张个人的意志和权利。在这样的社会传统里形成的思想观念，必然是以抹杀个人自主精神为特征的。儒家宣扬“克己复礼”，道家倡导“顺应自然”，佛教鼓吹“色即是空”，宋明理学标榜“存天理，灭人欲”，均以“无我”、“无欲”当作人生的最高境界，力图培养一种依存性的人格，它是古代中国社会长期稳固不变的重要机制。

但是，绝对的不变是不存在的。迟于 16~17 世纪之交，随着封建社会母胎里的资本主义萌芽的兴起，一种新人格的质素亦在酝酿之中，显形于学术文化的领域，便是时起时伏地持续 200 年之久的“理欲之辨”。一批进步的思想家和文学家如李贽、汤显祖、冯梦龙、黄宗羲、颜元、李塨以至戴震、曹雪芹，通过不同的途径卷入这场论争，他们肯定人的欲望的合理性，用“人欲”来颀抗“天理”，与传统文化的精神构成了尖锐的冲突。衍而及于 19 世纪前期，自

其先驱者龚自珍口中，更明确宣告了自我意识的诞生。龚自珍把世界说成“众人自造，非圣人所造”，并强调指出，众人的主宰既非“天道”，亦非“太极”，而就是各个人的“我”。^①这样的言论，放到那个尊圣重道的传统文化大背景下面看，不啻是人的个性觉醒的第一声春雷，它把长时期来囿于心性观范围内的“理欲之辨”，初次提升到哲学本体论的高度，尽管其理论形态还相当朦胧。

从明清之际的“理欲之辨”，到龚自珍式的张扬“自我”，中国近代文化的人本价值观在孕育、生成之中。然而，处于传统势力的严重摧抑之下，这一进程显得十分缓慢而迂曲，始终未达到中世纪晚期西方人文主义思潮那样成熟的地步。19世纪中叶鸦片战争的爆发和此后一连串的危机动荡，更使得历史的正常运行发生了断裂。为挽救民族的危亡，办洋务、御外寇、图变法、倡共和，成了时代的中心议题，新文化的实用层面——“经世致用”得到了大力发扬，其人本思想核心反被覆盖不彰，变为一股潜流。待到戊戌变法失败，才有一部分改良派人士如梁启超，转到国民精神素质方面来找寻改革受挫的缘故，从而将“维新我民”的口号提了出来，但由于正当革命形势日见高涨之际，亦未得到普遍响应。至于象青年时代的鲁迅那样很早便究心于“国民性”的改造，并对传统文化的深层结构加以认真反思的，更属空谷足音，绝无仅有。“人”的呼声冷落了，消歇了，这只是暂时的现象，总有一天要重新昂扬奋发起来，以粗犷的旋律回荡于中国上空，那就是伟大的五四运动。

五四时期的思想家们，对于建设新人格的必要性，有着非常自觉的认识。1915年陈独秀创办《青年杂志》，在发刊辞《敬告青年》中，着重谈了青年人如何选择人生道路，以保有其“新鲜活泼”的生命力的问题。文中建议的六条——自主的而非奴隶的，进步的而非保守的，进取的而非退隐的，世界的而非锁国的，实利的而非虚文的，科学的而非想象的，无一不关系到人自身的建设。第二年岁首，他又写下《一九一六年》作为该杂志的新春献词，其中提到：“吾

人首当一新其心血，以新人格，以新国家，以新社会，以新家庭，以新民族。必迨民族更新，吾人之愿始偿”，也是把人的改造作为社会、国家、民族更新的前提。为什么要如此注重人的改造和建设问题呢？同年2月陈独秀所著《吾人最后之觉悟》一文，作了明晰的解答。文中大致回顾了西洋文明输入中国的过程，指出目前虽已由引进西学进展到效法西政，由考虑变法转变为实行共和，但“三年以来（按指民国成立以来），吾人于共和国体之下，备受专制政治之痛苦”，不免使人深切忧虑国家民族的前途。是什么原因造成这个局面？据他说来，关键在于“多数国民能否对于政治，自觉其居于主人的主动地位”，而若“共和立宪而不出于多数国民之自觉与自动，皆伪共和也，伪立宪也，政治之装饰品也，……以其于多数国民之思想人格无变更，与多数国民之利害休戚无切身之观感也”。于是，他主张由“政治的觉悟”再演进到“伦理的觉悟”，以新的伦理观念的建树为“政治根本解决问题”的归趋，他把这一发现称之为“吾人最后觉悟之最后觉悟”。

平心而论，陈独秀上述言论中，虽有夸大道德功能的唯心倾向，却是对于近代中国社会与文化变革的历史经验的总结。一种新文化系统的建立，不能光靠物质技术的改造和管理制度的变换，还得有其精神上的支柱。近代中国文化更新由于其人文核心的不健全，迟滞了社会改革的步伐，乃至难以抗拒新制度之流于形式和蜕化变质，教训是惨痛的。历经戊戌变法和辛亥革命相继失败的一代进步人士，于苦闷、彷徨之余，转而向社会伦理道德和“国民性”上去找根子，自是合情合理的事。“五四”文化革命在高揭民主与科学旗帜的同时，以特别的关注和热忱来反对旧道德，提倡新精神，给予社会思想解放以极大的推动。至此，滥觞于明清之际，并经过迂回曲折道路的“新人”的召唤与探求，便由涓涓细水，扩展为奔腾咆哮、一泻千里的洪流。

二

“五四”肯定的“新人”，具有什么样的具体内涵呢？

针对传统社会生活里的人之缺乏独立性人格，它的第一要素便是自主精神，也就是彻底摆脱奴隶的根性。《敬告青年》文中为青年自身建设列举的六条，放在首位即为“自主的而非奴隶的”原则。其云：“等一人也，各有自主之权，绝无奴隶他人之权利，亦绝无以奴自处之义务。”又云：“解放云者，脱离夫奴隶之羁绊，以完其自主自由之人格之谓也。我有手足，自谋温饱；我有口舌，自陈好恶；我有心思，自崇所信；绝不认他人之越俎，亦不应主我而奴他人；盖自认为独立自主之人格以上，一切操行，一切权利，一切信仰，唯有听命各自固有之智能，断无盲从隶属他人之理。”话语不多，却把“五四”时人有关人格独立自主的观念发挥得淋漓尽致。从这样的观念出发，必然要求尊重个人，发扬个性。陈独秀公开宣称：“人间百行，皆以自我为中心，此而丧失，他何足言？”^②甚至认为：“除去个人，便没有社会；所以个人的意志和快乐，是应该尊重的。”^③这里所表达的，自属于资产阶级“个性至上”的思想范畴，但在当时仍不失为批判那种压制个性、戕害自由人格的旧道德的锐利武器。所以象：“忠孝节义，奴隶之道德也；轻刑薄赋，奴隶之幸福也；称颂功德，奴隶之文章也；拜爵赐第，奴隶之光荣也；丰碑高墓，奴隶之纪念物也；以其是非荣辱，听命他人，不以自身为本位，则个人独立平等之人格，消灭无存，其一切善恶行为，势不能诉之自身意志而课以功过；谓之奴隶，谁曰不宜？”^④这样的文字今天读来，犹虎虎有生气。

我们上面多举陈独秀为例，是因为他在五四时期的思想家中最有代表性，不等于说其他人没有类似的看法。象鲁迅当时写的一系列小说和杂文，致力于揭露“吃人”的旧礼教，揭发“国民的劣

根性”，甚至揭示处在被压迫、被统治地位的劳动群众身上带有的“精神奴役创伤”，亦皆为了树立独立自主的人格，克服奴隶根性。连这时期初步接受了马克思主义世界观的李大钊，也同样从个性解放的角度出发来抨击封建主义。他说：“看那二千年来支配中国人精神的孔门伦理，所谓纲常，所谓名教，所谓道德，所谓礼义，那一样不是损卑下以奉尊长？那一样不是牺牲被治者的个性以事治者？那一样不是本着大家族制下子弟对于亲长的精神？”这样的道德修养，“不是使人完成他的个性，乃是使人牺牲他的个性。……于君臣关系，只用一个‘忠’字，使臣的一方完全牺牲于君；于父子关系，只用一个‘孝’字，使子的一方完全牺牲于父；于夫妇关系，只用几个‘顺’、‘从’、‘贞节’的名辞，使妻的一方完全牺牲于夫，女子的一方完全牺牲于男子”。所以当前政治和社会上的种种解放运动，乃是打破君主专制、父权专制、夫权专制、男子专制的运动，使“个人的个性、权利、自由都束缚禁锢在家族之中”的积习得以扫除。这番言论见之于他1920年发表的《由经济上解释中国近代思想变动的原因》一文。文章已尝试运用马克思主义关于“经济基础决定上层建筑”的原理，来论析社会意识形态的变革，但对于宗法伦理规范的批判，则仍着眼于其扼杀人的个性，可见这确是“五四”文化革命的主导精神。

可是，我们也不要过分夸大个性解放在五四思想启蒙中的地位和作用。相对于这种个性主义的思潮，五四精神还有其另外的一面，可以称之为社会功利主义，也就是强调人的社会使命感，这在五四时期思想家们倡导的新人格中，亦占有十分重要的位置。前引《敬告青年》里的第五条——“实利的而非虚文的”，便着重谈了这方面的问题。文章认为，西方近代文明的一个特点是注重实利，“举凡政治之所营，教育之所期，文学技术之所风尚，万马奔驰，无不齐集于厚生利用之一途。一切虚文空想之无裨于现实生活者，吐弃殆尽。”至于中国的传统习俗，则“周礼崇尚虚文，汉则罢黜百

家而尊儒重道”，“名教之所昭垂，人心之所祈向，无一不与社会现实生活背道而驰。倘不改弦而更张之，则国力莫由昭苏，社会永无宁日。”这就把讲求功利的用意谈得很透彻了。其实不单是这一条，余如主进步而反保守，重进取而非退隐，面向世界而不自闭锁，提倡科学而避免空想，都寓有社会功利性的要求在内。甚至作为新人格第一要素的独立自主的个性，在五四时代人们的心目中，也很少具有近现代西方个性主义思潮中的那种本体论上的意义，而多半视以为民族国家自强自立的基点，其实质还是社会性的。所以，同样是从崇尚个性的原则出发来建构新文化的人文核心，我们的“五四”和欧洲文艺复兴，却走上了截然不同的途径。在他们那里，个人的觉醒本身就是目标，它导致个人幸福的追求和个性至上的肯定；而在我们这里，个人的觉醒却是达到整个社会、国家、民族觉醒的手段，其最终目的是要“救亡图存”。这自然是由于双方所处的历史背景不同而造成的。

由这一点，又决定了我们和西方思想家在个人与社会关系上的不同理解。在他们看来，个人的自由与幸福是第一位也是最高的生活需求，社会组织不过是为保障个人权益所设置的条件。也就是说，为了防止个人的无限扩张和各个个人之间的相互侵夺，需要有一个社会组织来协调人们的关系；在这样的组织中，每个个人都必须放弃自己的一部分权益（如侵害他人的权益），以换取他人对自己合法权益的承认与尊重。这就是有名的“社会契约”之说。按照这个理论，个人尽管也对社会承担着一一定的义务，但主要是消极性的约束，并不负有积极参与社会改造的使命（这仅是就理论的一般规定而言，不排除特定时期特定人们为增进社会福利而献身的事例，亦不包括后起的以社会群体为本位的社会主义思潮），所以个人仍然是主体，社会从属于个人。可是，在我们五四时期思想家们的观念中，这个问题却有着不同的思考方式。一方面，他们大多接受了西方“以个人为本位”的理论原则（李大钊这样具有初步

共产主义思想的知识分子属于例外),讴歌个性的自由与解放;而另一方面,他们又深深感受到民族的苦难与社会的不平,于是主张不以个性解放为限,要通过个人的自觉,来积极促进社会与民族的更新。这样一来,原来的“个人本位”,已不知不觉地转向了“社会本位”、“民族本位”,社会成了主体,个人反倒从属于社会。这可以说是“五四”精神大有异于西方人文主义、个性主义的界线所在,虽然这一转变并不彻底。

综上所述,个性解放与社会使命感并重,或者叫作个性意识与社会意识相结合,便构成了“五四”新人格的基本内核。这是一种发展较为全面、形态较为完整的人格精神,它扭转了传统社会中的人的依存性心态,也克服了明清至近代以来对个人欲望和自我扩张的片面追求,在个人与社会之间保持着适度的张力,为新人的成长提示了方向。从我国历史上看,只有战国时代的说士和唐代一部分文士,在发扬个性和面向人生的兼顾上,较为接近于这一健康、正常的人格范型,而其社会基础和精神实质则完全不能相提并论。“五四”发现了新人,给予民族新文化的成长提供了合适的主体,这一重大的贡献至今尚未得到足够的估价。

不过,五四精神自亦有其弱点,主要表现在两个方面。其一是它对“国民性”的改造,较多地集中于道德的层面,相对忽略思想建设与社会生活其他方面(尤其是经济生活)的密切联系。陈独秀所讲的“伦理的觉悟”是“吾人最后之觉悟”,固然有其时代特色,亦表明了他的历史限制。他后来在《孔子之道与现代生活》一文中,模模糊糊地触及“现代伦理学上之个人人格独立与经济学上之个人财产独立,互相证明”的论题,而终未展开。从总体上看,“五四”倡导的独立自主的人格,主要反映于个性解放这一点上,并未对个性解放所须凭依的经济、政治、社会、文化诸条件作充分的研讨。所以“五四”发现的新人,仅为人格意义上的新人,并非实体意义上的人,或者说是一个只有心灵而没有躯体的人。这是“五四”新人的